

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文件

通大团〔2019〕11号

关于南通大学学生会主席团职务任免的决定

各学院学生会：

经学院组织推荐、校团委研究，并报校领导同意，决定任命：

冯 时（理学院 数师 161 班）任校学生会主席；

杨宇航（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信 163 班）任校学生会副主席，兼任校学生社团联合会理事长；

潘薇薇（文学院 秘书 161 班）任校学生会副主席，兼任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融媒体中心副主任；

李 玲（文学院 新闻 162 班）任校学生会副主席，兼任校莫文隋青年志愿者协会副秘书长；

孙铭钰（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162 班）任校学生会副主席，兼任校公寓团工委副主任；

焦峻珉（经济与管理学院 市场营销 171 班）任校学生会副主席，兼任校大学生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；

朱 贺(电气工程学院 自动化 173 班)任校学生会副主席。

免去钱颖科同学南通大学学生会主席职务，免去董博文、黄怡晨、李天伦、李丽蓉、梁朝纬、翟东冉、曹海林、盛英豪等 8 位同学南通大学学生会副主席职务。

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 南通大学学生会
南通大学委员会 2019 年 6 月 15 日 学生会

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

2019 年 6 月 15 日印发
